

最新再见外公读后感 再见了亲人读后感(模板5篇)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可是读后感怎么写才合适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再见外公读后感篇一

前两天我们学了《再见了亲人》这篇课文。课文讲述了1958年最后一批中国人民志愿军离开朝鲜回国。中朝两国人民依依惜别的动人场面。

里面的大娘为了让志愿军吃好穿好不辞劳苦，真是一位善良的大娘呀。在我们的现实生活里真是万里挑一，更不用说我了。在家里就是一个“小皇帝”整天过着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生活，天天发号施令、自享自乐，想让我做点事简直痴心妄想。而这为大娘却能不顾自己，全心全意为他人服务，更何况她还是一位年过花甲的老人呢。我羞愧得满脸通红，心中暗暗下定决心要向大娘看齐。否则在以后的世界里根本没有我的立足之地。

还有，大娘在敌机来的时候仍旧临危不乱，他丢下自己的小孙孙竟然先把在她家修养的伤员背进了防空洞。我一下被大娘无私、舍己为人的精神震撼了。如果换成胆小如鼠的我在这种危在旦夕的时刻早就吓得魂飞破散了。抱着小孙孙早就逃到十万八千里远去了。更没有什么闲工夫去管那个跟我素不相干的伤员了。但这位大娘却能办到。我很惊讶：到底是一种什么力量再鼓励着大娘这么做呢?虽然我现在搞不明白，但是我知道大娘有着舍己为人的精神值得我学习。

读完这篇课文我觉得我跟这位朝鲜大娘比起来是那么渺小，

看来我还要好好改进呀！

再见外公读后感篇二

野骆驼在历史上曾经存在于世界上的很多地方，但至今仍在野外生存的仅有蒙古西部的阿塔山和我国西北一带，这些地区都是大片的沙漠和戈壁等“不毛之地”，不仅干旱缺水，而且夏天酷热，最高气温为55℃，砾石和流沙温度可达71—82℃，冬季奇冷，寒流袭来时，气温可下降到零下40℃，常常狂风大作，飞沙走石。恶劣的生活环境，却使野骆驼练就了一副非凡的适应能力，具有许多其他动物所没有的特殊生理机能，不仅能够耐饥、耐渴，也能耐热、耐寒、耐风沙，所以得到了“沙漠之舟”的赞誉。

目录外形特征分布范围生活环境外形特征

野骆驼的体形高大而稍瘦，体长2.2—3.5米，尾长50—60厘米，肩高1.8—2米，体重450—690公斤。

头部较小，后部具有分泌黑色臭液的臭腺。吻部较短，上唇裂成两瓣，状如兔唇。鼻孔中有瓣膜，能随意开闭，既可以保证呼吸的通畅，又可以防止风沙灌进鼻孔之内，从鼻子里流出的水还能顺着鼻沟流到嘴里。耳壳小而圆，内有浓密的细毛阻挡风沙，还可以把耳壳紧紧折迭起来。眼睛外面有两排长而密的睫毛，并长有双重的眼睑，两侧眼睑均可以单独启闭，在“鸣沙射人石喷雨”的弥漫风沙中仍然能够保持清晰的视力。据说它还能够预感到风暴的来临，《北史》中就有：“且末（新疆南部的一个县）西北流沙数百里，夏日有热风，为行旅之患。风之所至，惟老驼预知之，即嗔而聚立，埋其口鼻于沙中。人每以为候，亦即将毡拥蔽鼻口，其风迅驶，斯须过尽，若不防者，必至危毙。”的记载。

野骆驼的颈部较长，弯曲似鹅颈。背部的毛有保护皮肤免受炙热阳光照射的作用。尾巴比较短，生有短的绒毛。背部生

有两个较小的肉驼峰，下圆上尖，坚实硬挺，呈圆锥形，峰顶的毛短而稀疏，没有垂毛。过去曾认为驼峰是贮水的器官，但后来的研究表明，驼峰的结构主要是脂肪和结缔组织，隆起时蓄积量可以高达50公斤，在饥饿和营养确乏时逐渐转化为身体所需的热能。它还具有适当变化的体温，在傍晚时升高到40℃，在黎明时则降低到34℃，从而适应荒漠地带一天中较大的温差。

野骆驼的四肢细长，与其他有蹄类动物不同，第四趾特别发达，趾端有蹄甲，中间一节趾骨较大，两趾之间有很大的开叉，是由2根中掌骨所连成的1根管骨在下端分叉成为“丫”字形，并与趾骨连在一起，外面有海绵状胼胝垫，增大接触地面部分的面积，因而能在松软的流沙中行走而不下陷，还可以防止足趾在夏季灼热、冬季冰冷的沙地上受伤。它的胸部、前膝肘端和后膝的皮肤增厚，形成7块耐磨、隔热、保暖的角质垫，以便在沙地上跪卧休息。

野骆驼的全身的淡棕黄色体毛细密柔软，但均较短，毛色也比较浅，没有其他色型，与其周围的生活环境十分接近。每年5—6月换毛时，旧毛并不立即退掉，而是在绒被与皮肤之间形成通风降温的间隙，从而度过炎热的夏天，直到秋季新绒长成以后，旧毛才陆续脱掉。

分布范围

野骆驼在历史上曾经存在于世界上的很多地方，但至今仍在野外生存的仅有蒙古西部的阿塔山和中国西北一带！这些地区都是大片的沙漠和戈壁等！

据专家称，野骆驼现主要分布在中国阿尔金山北麓（包括新疆和甘肃阿克塞安南坝）、塔克拉玛干沙漠东部、罗布泊北部嘎顺戈壁地区及蒙古国的中蒙边境外阿尔泰戈壁4个片块。此外，甘肃马鬃山一带也发现有百峰左右存在。

罗布泊地区是一片罕见而独特的被沙漠、盐泽、红柳、苇林所覆盖的洼地，洼地中央是内陆湖泊罗布泊。罗布泊在干涸以前，树木和灌木丛林很多，有许多野生动物在那里出没和繁衍，其中就有非常适合在这个地理和生态环境中生活的世界仅存的珍贵的野骆驼。据专家们分析，五六十年代时罗布泊一带的野骆驼至少四五千峰，八十年代初估算也有700峰左右，而现在仅剩几十峰了。据5月国际科考队称，在罗布泊南部的考察中，他们在头3天中先后见到54峰野骆驼，其中第一天就见到一群37峰的驼群，驼群中还有17峰小驼，这是很难得的。专家们说，这表明近些年来野骆驼的保护有了作用，同时也说明，罗布泊地区的野骆驼不止几十峰，很可能达到或超过100峰。专家们一致认为，罗布泊地区是野生双峰驼模式产地及纯血统种群的分布区，其它3个分布区与家驼放牧分布区都有重合现象。

阿尔金山北麓，是野骆驼生活的主要地区，种群较大。这个活动区主要在新疆若羌县境内和甘肃与新疆接壤的阿克塞县西部。这里荒漠比较好，灌木较多，又有一定水源，很适合野骆驼生存。经过调查估计，这一片的野骆驼至少应在三百峰左右。因为国际科考队近年发现的二百多峰野骆驼，大部分在阿尔金山北麓一带。

另据新华社报道称：“甘肃境内的野骆驼已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70多峰发展到400多峰。”其分布地除与新疆相联片的阿尔金山北麓的阿克塞安南坝外，还有敦煌湾腰墩、肃北马鬃山地区（笔者在马鬃山岩画中亲眼见到众多的野骆驼，证明历史以至史前时期这里是野骆驼的重要活动区）。据笔者采访甘肃省野生动物管理局有关专家获悉，甘肃阿克塞境内现有野骆驼近200峰，敦煌湾腰墩和肃北马鬃山地区也分别有百峰左右。另据一些专家考察估测，新疆哈密地区西北到北塔山与蒙古国交界地带，至少有一百峰左右野骆驼。

生活环境

生活于戈壁荒漠地带。骆驼性情温顺，机警顽强，反应灵敏，

奔跑速度较快且有持久性，能耐饥渴及冷热，故有“沙漠之舟”的称号。野骆驼有季节性迁移及昼夜游移现象。

野双峰驼从生态地理特征讲，它属于亚洲中部极端干旱区域另星高矿化度水源分布点的特有动物，对极端干旱环境的适应性表现在耐旱和逐代传递信息寻找水源的能力方面。其栖息地不仅远离人群活动区的环境严酷地域，同时是天敌难以存活的地带，自卫能力仅靠躲避、远离侵扰。

再见外公读后感篇三

妈妈说我平时干什么事都拖拉，就给我买了一本书《再见了，拖拉》。看过以后，我深有感受。

明月是这本书的主角，以前她是一个很爱拖拉的女孩，干什么事都没有计划。经常不是忘记这就是忘记那，还经常上课睡觉，作业不按时完成，还经常给老师找麻烦，由于上课经常睡觉就学习不好，学习不好，妈妈就给她报了许多补习班。

害得明月从早忙到晚，成绩还是没提高。有一次，还没有上课，明月就犯了十条校规，老师惩罚她刷马桶刷一个月。没有办法上补习班，还被妈妈吵了一顿。六月的一天，明月的妈妈突然身患重病，住进了医院。没有人管明月了，明月反而学会了努力学习。一次，在打扫厕所的时候，她的同学走了进来，说要去参加播音主持，明月高兴极了，也去了，而且被选上了。

可是由于她上课老是睡觉，又被老师罚扫广播室。扫着扫着，一本书从书柜上掉了下来。她拾起来一看，原来是一本魔法笔记本。上面记载了一个叫金奇虎的小男孩学习成绩从语文55，数学46，英语33分上升到语文99数学100，英语98分的神奇故事。

明月一下子就被吸引了。看完以后才发现原来就是一张计划

表的缘故。于是，明月也做了一张。好象真的不错呀！最后，明月终于改掉了拖拉的臭毛病，成了一名出色的主持人。

这本书告诉我们，人要有计划才可以做好事情，现在让我们也做一张计划表，计划一下我们的未来。

再见外公读后感篇四

这本书写了一只狗的一生，这只狗不是普通的一只狗，而是一只导盲犬的一生，它从一生下来就担负着神圣的重任，这本书的作者是石黑谦吾，这本书虽然不是很出奇，结构很精细，轻描淡写，但全面的叙述了一只导盲犬神圣的一生，告诉了人们忠诚、仁爱、信赖和永恒的力量，“狗是我们与天堂的联结。他们不懂何为邪恶，嫉妒，不满。在美丽的黄昏，和狗儿并肩坐在河边，有如重回伊甸园。即使什么事也不做也不觉得无聊——只有幸福平和。”是啊，狗，不懂得什么是邪恶，不满，只要人和狗互相仁爱、信赖，就会非常的幸福。

1986年6月25日，一只拉不拉多猎犬诞生在了东京的水户太太家里，它就是可鲁，身为一只导盲犬，可鲁的血统并不是很纯正，因为它的母亲并不是一只导盲犬，但这似乎丝毫不能影响到可鲁成长为一条出色的导盲犬！在可鲁45天大的时候，它离开了它的母亲与兄弟，它要被寄养到仁井太太家，开始为它导盲犬生涯印上第一个足迹！一年后，痛别了仁井夫妇，可鲁来到了训练中心，它开始了解到它的使命，它要明白“wait”是停下□“down”是趴下□“sit”是坐下，它要明白导盲犬不是只会撒娇玩耍的宠物，它要明白，它的盲人主人是多么的需要它，它就是它唯一的依靠！

文档为doc格式

再见外公读后感篇五

这篇课文是说：朝鲜人民被志愿军救回了生命和国家，所以这没血型关系的也是亲人。因为志愿军救回了朝鲜人的生命，所以朝鲜人民当志愿军是亲人。

我记得有一次，妈妈和我去买菜，我看见一个小偷，正在偷一位先生的钱，却被一位好心的先生发现了，这位小偷被那位好心的先生当场捉住，那位被小偷偷了钱还不知道。小偷马上交出了偷了的钱出来，一数，小偷偷大约一千多元。那一位先生万分的感谢你，不是我不知道这个月怎么过，随后那位好心的先生把小偷送去公安局，没送去前那位好心的先生那位先生说：“不用谢我都是中国人谢什么。”

还有一次，我和婆婆还有妈妈和阿姨去逛街，走着走着，阿姨看见商场里引诱人偷东西。阿姨马上上去捉到那小偷。小偷逃走了，阿姨马上追上去，终于捉到个小偷，小偷又是上次偷那位先生钱的那个小偷，商场的经理说：“小偷我已经看见你几次偷那些贵的东西我布下天罗地网，终于给我和这位女士拿住你，那位经理谢谢阿姨。给我们商场除了一个大害，真是谢谢你。”